

##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大日常经营性合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签订重大日常经营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号），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英飞特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英飞特”）与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永明”）于2017年9月1日签署了一份《LED驱动电源采购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华普永明向浙江英飞特采购EBD、EUD、EUG、EUR、EUP、EUC系列LED户外电源产品。截止2018年8月31日，本合同期限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合同相关进展情况

本合同有效期内（2017年9月1日——2018年8月31日），针对上述系列LED户外电源产品，华普永明向浙江英飞特实际累计下达的采购订单金额为50,564,771.00元（含税）。

项目导入需要经过一系列流程，受整体行业影响，本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因终端客户尤其是海外终端客户导入浙江英飞特新产品周期超过预期，故在本合同约定有效期内，本合同实际履行金额未达到双方预期金额。

本合同中约定，华普永明就具体的采购产品向浙江英飞特提供采购订单，浙江英飞特按华普永明提供的采购订单向华普永明交货。合同有效期内，采购订单金额虽然未达到本合同预期金额，但不构成违约责任。

###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期满对公司2018年全年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 三、双方后续合作情况

合同期满后，双方仍然会继续保持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华普永明将会继续向浙江英飞特采购LED电源产品。浙江英飞特也将按照采购订单要求，积极组织生产、发货，确保订单的顺利执行。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4日